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Lijun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的營業額及毛利數據公告

本公司欣然公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核數師審閱之營業額及毛利數據。

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核數師審閱的管理賬目內營業額及毛利的財務數據。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未經核數師審閱的營業額比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12.5%至14.07億港元，毛利率為5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49.6%)，分別是：

- 靜脈輸液業務於二零一零年首九個月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16.9%至5.62億港元，毛利率為49.1%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47.7%)，其中

非PVC軟袋輸液銷售1.72億港元，佔靜脈輸液總銷售33.1%，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54.2%；PP塑瓶輸液銷售2.21億港元，佔靜脈輸液總銷售42.5%，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6.6%；以及

- 抗生素及非抗生素業務於二零一零年首九個月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9.8%至8.45億港元，毛利率為50.5%（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50.7%）；其中利君沙銷售3.19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6.9%；派奇銷售9,100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11.8%；多貝斯銷售5,578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14.4%；利喜定銷售2,619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35.3%。

以業務分部分析，二零一零年首九個月，靜脈輸液、抗生素及非抗生素分別佔本集團未經核數師審閱之營業總額約40.0%、38.2%及21.8%（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分別佔38.5%、38.9%及22.6%）。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施永健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秦先生、曲繼廣先生、謝雲峰先生、黃朝先生、孫幸來女士、王憲軍先生、段偉先生、張桂馥女士、包樂源先生及高淑平女士，非執行董事劉志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